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108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做出。

茲載列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 2016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澄清公告」文件，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黃清

北京，2016 年 5 月 9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玉卓博士、凌文博士及韓建國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洪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徐麗泰女士、貢華章先生及郭培章先生。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 2016-019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报道情况

2016 年 5 月 7 日，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注意到有媒体报道称，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将整体并入神华集团。

二、澄清说明

经询问本公司控股股东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神华集团”），截至目前，神华集团和本公司均未收到来自任何政府部门有关上述传闻的信息。神华集团公司和本公司均未与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就此类事项进行过商谈。

本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本公司在上述媒体正式公告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16 年 5 月 9 日